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3-022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期权拟行权数量:首次授予部分本次拟行权1,519,964份。

● 行权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2020年期权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前身东莞赛微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微有限")2020年11月2日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3年4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6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的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519,964份,行权价格均为1.12元/股。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及期权的调整情况

1、2020年11月2日,赛微有限召开了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同日,赛微有限监事决定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认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并发表了监事对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

2、2020年11月2日,赛微有限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有关事宜。关联股东均回避表决。

3、2020年11月2日,赛微有限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激励期权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0年11月2日为首次授予期权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60名激励对象授予242.4080万份激励期权,行权价格为3.52元/股;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同日,赛微有限监事做出决定,通过《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激励期权的议案》《关于公司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激励期权激励对象名单核查意见的议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并确认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4、2021年6月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激励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股份制改造导致股本数量的变化,同意本次激励期权的数量和行权价格相应予以调整,激励期权数量由原260.9719万份调整为818.1818万份,行权价格由3.52元/股相应调整为1.12元/股;同时,本次激励计划的预留期权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以2021年6月2日为预留期权授予日,向8名激励对象授予预留期权58.20万份,行权价格为1.12元/股;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同日,监事会、独立董事就本次调整、预留期权授予相关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和独立意见。

5、2022年9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同意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期权第一个行权期的届满期限延长6个月,并将后续各行权期顺延6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就调整本次激励计划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保荐机构发表了核查意见。2022年9月24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5)。

6、2022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期的议案》。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2022年11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6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51.9964万份,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8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的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4.55万份,行权价格均为1.12元/股;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了《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8、2023年3月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首次授予部分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1,519,963股,预留授予部分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145,500股,合计行权股票总数为1,665,463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818%。本次行权股票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3月3日。

(二)历次期权授予情况

批次	授予日期	行权价格(元/股)	授予期权数量(万份)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人)	授予后期权剩余数量(万份)
首次授予	2020/11/2	1.12	759.9818	60	0
预留授予	2021/6/2	1.12	58.2000	8	0

注:因公司股份制改造导致股本数量的变化,公司于2021年6月2日审议调整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首次授予数量由242.4080万份调整为759.9818万份,预留数量由18.5639万份调整为58.2万份;行权价格由3.52元/股调整为1.12元/股。

(三)历次期权行权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已完成2020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行权,首次授予部分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1,519,963股,预留授予部分本次行权股票数量为145,500股,合计行权股票总数为1,665,463股,占行权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0818%。本次行权股票行权日起满三年可上市流通,预计上市流通时间为2026年3月3日。

二、期权行权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3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同意符合本次行权条件的60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的可行权股票期权数量为1,519,964份,行权价格均为1.12元/股;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

(二)本次激励对象行权符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行权条件

1、第二个等待期届满情况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及《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二个可行权期的等待期为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0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调整后,行权窗口期除外),可行权数量占获授股票期权数量比例为20%。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2020年11月2日,首次授予的第二个等待期将于2023年5月1日届满。

2、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说明

公司2020年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满足,具体如下:

(1)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条件的情况

首次授予期权行权条件	是否满足行权条件的说明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满足。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满足。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业绩考核目标A:以2020年度公司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的增长率不低于20%。("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公司合并财务报表口径数据且以扣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前后孰高为准,下同。) 业绩考核目标B:以2020年度公司净利润为基数,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的增长率低于20%,但不低于14%。	满足。以2020年度公司净利润数为基数,公司2021年度净利润的增长率不低于20%,达到业绩考核目标A。
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公司董事会及/或董事会薪酬和考核委员会将对激励对象每个考核年度的综合考评,并依照激励对象的业绩考评情况确定其行权比例,当年度个人绩效考核指标达合格及以上者可以按照本年度的可行权数进行行权。 (1)公司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B的,所有激励对象业绩考核当年对应的当期可计划行权激励期权均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2)公司达到业绩考核目标B但未满足业绩考核目标A且个人绩效考核合格的,激励对象当期实际可以行权的激励期权数量按业绩考核年度对应的当期计划可行权激励期权数量的70%计算;激励对象当期未行权的剩余激励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3)公司达到业绩考核目标A且个人绩效考核合格,业绩考核年度当期对应的当期计划可行权激励期权可以全部行权。	满足。60名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为合格且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为A。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

(三)对未达到行权条件的股票期权的处理方法

不适用。

(四)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就股权激励计划设定的股票期权行权条件是否成就发表的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等待期即将届满;公司具备《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未发生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不得行权的情形;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合计60名激励对象中满足行权条件,其作为公司本次可行权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本次对前述激励对象第二个行权期的1,519,964份股票期权的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行权有利于加强公司与激励对象之间的紧密联系,强化公司与管理层及骨干员工共同持续发展的理念,激励长期价值的创造,促进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综上,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为首次授予的合计60名激励对象办理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的1,519,964份股票期权的行权手续。

监事会认为: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等待期即将届满;公司首次授予60名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通过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对象名单的审核,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上述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本次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1,519,964份股票期权以统一行权方式行权,公司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的有关事项。

三、本次行权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0年11月2日

(二)行权数量:首次授予部分本次拟行权1,519,964份

(三)行权人数:首次授予部分可行权人数为60人

(四)行权价格:1.12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A股普通股

(六)行权方式:统一行权

(七)行权安排:本次行权为第二个行权期,首次授予期权的行权期限为自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30个月后的第一日起至激励期权授予之日起42个月内的最后一日当日止(调整后,行权窗口期除外),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确定行权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于行权完毕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及其他一切相关手续。激励对象所持有的本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须在公司确定的行权窗口期内行权完毕;行权窗口期届满,当期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不得再行权或递延至下一行权期,由公司予以注销。

(八)激励对象名单及行权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的股票期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份)	可行权数量占已获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蒋燕波	董事长兼总经理	327,915	65,583	20%
赵建华	董事兼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1,472,813	294,563	20%
葛伟国	董事兼副总经理	850,090	170,018	20%
刘利萍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85,000	17,000	20%
杨健	资深设计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60,000	52,000	20%
朱炜礼	资深设计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60,000	52,000	20%
二、其他激励对象				
技术/业务骨干人员(54人)		4,344,000	868,800	20%
首次授予合计(60人)		7,599,818	1,519,964	20%

注:

1、实际行权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为准;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九)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公司股票的转让限制

根据《激励计划》的规定,激励对象行权后所获公司股票的转让限制如下:

1、激励对象在公司上市后因行权所获得的股票,自行权日起3年内不得转让。前述期限届满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以下简称"《上市审核问答》")第12条第(一)款第7项的规定,激励对象应比照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减持规定执行。

2、在《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审核问答》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监事会认为,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公司首次授予的60名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上述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本次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1,519,964份股票期权以统一行权方式行权,公司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的有关事项。

五、行权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行权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及相关的行权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行权日。本次激励对象中蒋燕波、赵建华、葛伟国为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刘利萍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自本公告披露日起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参与本次股权激励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行权获得的股票须遵循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相关规定。

六、期权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在授予日,公司采用Black-Scholes期权定价模型确定股票期权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授予日后,公司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股票期权行权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及资本公积;在行权日,公司仅根据实际行权数量,确认股本和股本溢价,本次股票行权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认为:本次行权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本次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期权授予的第二个行权期的等待期即将届满,公司将于等待期届满后安排统一行权;本次行权相关事宜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行权的相关事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一)《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二)《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相关事宜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公告编号:2023-023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3年4月22日以通讯方式和书面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平女士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度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期权的第二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经成就,等待期即将届满;公司首次授予60名激励对象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第二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通过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行权对象名单的审核,其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合法有效;上述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和公司本次行权安排对其可行权的1,519,964份股票期权以统一行权方式行权,公司本次行权安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可行权期行权的有关事项。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88325 证券简称:赛微微电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一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8,840,639.31		-45.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92,793.74		-1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42,224.55		-193.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0,997.4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109.8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0		-109.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减少5.2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18,312,671.59		29.3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3.50		增加36.9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98,045,568.12	1,700,820,250.44	-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649,541,450.58	1,645,894,443.88	0.22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722.00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3,750,174.2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0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9,534.61	个税手续费返还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5,749,430.81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45.98	主要系受全球经济发展前景不明朗、国内经济发展速度放缓等因素影响,整体行业波动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3.14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93.91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9.80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及净资产同比增长影响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91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及净资产同比增长影响所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减少5.29个百分点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及净资产同比增长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合计	29.37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增加36.99个百分点	主要系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的影响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39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东莞市伟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610,600	21.56	17,610,600	17,610,600	无	0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778,735	11.97	9,778,735	9,778,735	无	0
上海上创新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物联网二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790,435	7.09	5,790,435	5,790,435	无	0
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邦盛赢新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674,623	6.95	5,674,623	5,674,623	无	0
珠海市聚核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799,999	5.88	4,799,999	4,799,999	无	0
北京中清正合科技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武岳峰亦合高科技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348,874	4.10	3,348,874	3,348,874	无	0
东莞市微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42,485	3.24	2,642,485	2,642,485	无	0
上海岭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411,190	2.95	2,411,190	2,411,190	无	0
深圳市前海弘盛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05,813	2.58	2,105,813	2,105,813	无	0
深圳市毕方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052,741	2.51	2,052,741	2,052,741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及数量 数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42,628	人民币普通股	1,042,62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成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35,729	人民币普通股	735,729
中国工商银行-宝盈泛沿海区域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09,767	人民币普通股	609,767
赵建平	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9L-FH002沪	401,372	人民币普通股	401,372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6,476	人民币普通股	296,476
曹辉进	288,665	人民币普通股	288,665
泰康资产研究精选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5,908	人民币普通股	265,908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9L-CT001沪	250,085	人民币普通股	250,085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分红-团体分红-019L-FH001沪	242,347	人民币普通股	242,347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伟途投资、聚核投资、微合投资均为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2、武岳峰投资、北京武岳峰亦合、上海岭观系伟途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武岳峰投资、北京武岳峰亦合、上海岭观为一致行动人。 3、邦盛赢新、邦盛聚源为一致行动人,其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分别为南京邦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邦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南京邦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出资人均包括部翀、凌明圣及郭小鹏。 4、弘盛技术、微梦想控股、毕方一号为一致行动人。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在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中,曹辉进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286,665股。除此以外,上述其他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的情况,公司未知其他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情况。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3月31日

编制单位: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3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43,323,919.98	1,068,826,726.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7,866,681.52	357,982,316.6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76,408.50	3,037,503.50
应收账款	17,030,246.14	25,695,596.44
应收款项融资	1,971,134.11	2,582,794.40
预付款项	5,548,130.97	5,898,417.5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77,309.09	766,309.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0,972,597.06	81,668,376.66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0,868,809.17	50,171,111.11
其他流动资产	8,304,822.14	6,665,653.41
流动资产合计	1,610,440,058.68	1,603,294,805.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936,076.09	1,936,076.0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5,671,817.90	15,690,426.7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362,265.94	4,655,387.33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6,658.48	1,591,488.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10,196.68	1,119,284.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138,494.35	72,532,781.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05,509.44	97,525,444.83
资产总计	1,698,045,568.12	1,700,820,250.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697,667.51	22,812,614.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957,454.89	6,584,135.7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3,141.11	546,914.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631,537.49	17,248,248.29
应交税费	481,512.30	1,182,872.02
其他应付款	1,606,321.65	1,669,651.8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400,605.25	2,064,752.72
其他流动负债	1,712,631.93	462,505.93
流动负债合计	45,710,872.13	52,571,695.9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765,387.53	2,333,184.2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857.88	20,926.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93,245.41	2,354,110.62
负债合计	48,504,117.54	54,925,806.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1,665,463.00	8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31,035,655.87	1,427,474,902.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2,832.60	-1,096,416.9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4,048,206.45	14,048,206.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3,874,957.86	125,467,75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9,541,450.58	1,645,894,443.88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49,541,450.58	1,645,894,44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98,045,568.12	1,700,820,250.44

公司负责人:蒋燕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利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利萍

合并利润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营业总收入	28,840,639.31	53,387,601.51
其中:营业收入	28,840,639.31	53,387,601.5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257,720.75	45,575,863.65
其中:营业成本	12,875,154.13	22,308,793.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6,587.39	458,261.71
销售费用	4,965,775.73	5,276,711.32
管理费用	5,393,345.22	3,548,463.86
研发费用	18,312,671.59	14,155,087.07
财务费用	-5,415,813.31	-171,453.45
其中:利息费用	273,889.06	265,507.16
利息收入	5,961,209.66	577,023.86
加:其他收益	2,169,534.61	1,301,805.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83,492.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66,681.5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0,876.00	7,955.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72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6,774.63	9,121,499.29
加: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3,0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1,200,000.00	7.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6,774.63	12,121,492.29
减:所得税费用	16,019.11	1,193.3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793.74	12,120,298.9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793.74	12,120,298.9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92,793.74	12,120,298.9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84.35	3,722.48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584.35	3,722.48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84.35	3,722.4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584.35	3,722.48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79,209.39	12,124,021.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79,209.39	12,124,021.3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98	0.202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90	0.19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蒋燕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利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利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1—3月

编制单位: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3年第一季度	2022年第一季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445,307.86	53,870,463.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041.0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8,267.19	595,688.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093,575.05	54,485,193.3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426,073.38	37,804,031.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8,924,954.48	32,053,096.5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24,918.48	3,225,171.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688,626.14	3,404,509.8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3,764,572.48	76,486,810.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70,997.43	-22,001,616.7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8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36,798.3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90,436,798.3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473,611.84	183,161.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7,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9,473,611.84	183,161.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036,813.50	-183,161.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65,31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770,128.28	7,855,94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35,447.28	7,855,941.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5,941.52	14,918,315.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0,864.56	213,803.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4,461.56	616,933.2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71,267.64	15,749,051.9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4,179.64	-7,893,11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2,395.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976,026.59	-30,077,888.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0,037,227.97	197,402,715.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32,061,201.38	167,324,827.13

公司负责人:蒋燕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利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利萍

2023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广东赛微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82 证券简称:天地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3-011号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4月2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青年沟路煤炭大厦1502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6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726,810,85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65.8874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胡善亭主持,采用现场会议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副董事长肖宝贵、董事赵寿森、董事刘建军、独立董事夏宁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4人,监事齐玉平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范建出席本次会议;总经理张林、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王志刚、副总经理闵勇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15,084,250	99.5699	86,700	0.0031	11,639,904	0.4270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15,084,250	99.5699	86,700	0.0031	11,639,904	0.4270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05,305,650	99.2113	9,865,300	0.3617	11,639,904	0.4270

4、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15,084,250	99.5699	86,700	0.0031	11,639,904	0.4270

5、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26,696,354	99.9958	114,500	0.0042	0	0

6、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2,702,850,951	99.1213	11,730,199	0.4301	12,229,704	0.4486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A股	427,967,045	99.9797	86,700	0.0203	0	0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2,298,757,109	100	0	0	0	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05,183,169	100	0	0	0	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22,756,076	99.9486	114,500	0.0514	0	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192,719,268	99.9406	114,500	0.0594	0	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30,036,808	100	0	0	0	0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票数	同意 比例(%)	反对 票数	反对 比例(%)	弃权 票数	弃权 比例(%)
5	关于审议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27,939,245	99.9732	114,500	0.0268	0	0
6	关于审议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404,093,842	94.4025	11,730,199	2.7403	12,229,704	2.8572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一至七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其中议案七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国煤炭科工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获得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颜羽、赖熠、吴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天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7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报备文件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